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扶贫办

文件

安财农〔2017〕87号

关于下达新农村建设启动资金的通知

有关镇（场）财政所、农业办公室：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新农村建设启动资金的通知》（潮财农〔2017〕77号）精神，现将新农村建设启动资金2000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本次安排的资金，专项用于省定贫困村新农村建设。
- 二、此项资金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帐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05】117号）、市财政局《潮州市实施〈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帐制实施办法〉细则》（潮财农【2005】127）和区扶贫办、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潮州市潮安区新时期精准扶贫开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安贫办【2017】13号）的有关规定，实行财政报帐制管理。

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如发现挤占、截留或挪用等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427 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此项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 2017 年度“农林水事务—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分类科目列“转移性支出—不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51201）”。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件：省定贫困村预拨资金安排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扶贫办

2017 年 7 月 16 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区委、区政府有关领导、区委农办、中山驻县（区）工作组、各驻贫困村工作队。

附件:

省定贫困村预拨资金安排表

镇别	省定贫困村名	金额(万元)	备注
合计		2000	
登塘镇		400	
	白水村	200	
	栖凤村	200	
归湖镇		800	
	狮峰村	200	
	铺头村	200	
	克安村	200	
	石陂村	200	
文祠镇		200	
	赤水村	200	
凤凰镇		200	
	叫水坑村	200	
赤凤镇		400	
	水口村	200	
	田湖村	200	